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西北區
承辦人：陳昭瑋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442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郵件：hg5969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學字第11430791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毒品之分級及品項附件1份 (38249782_1143079176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公告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，並自114年7月3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4年7月4日臺教學（五）字第11400706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以院臺法字第 1141017190 號公告修正，並自114年7月3日生效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 2025/07/09
文 09:34:51
交換章

信義國小 1140709



TOAA1143005269